

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4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于2022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罗珊珊女士主持，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29日